

学生宿舍楼空气能热水设备采购安装合同

购买单位：岑溪市归义镇第一中学

(以下简称甲方)

销售单位：岑溪市光辉新能源有限公司

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《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现甲方需采购一套空气能热水设备，经双方协商，参照市面平台，选取高质量性价比的产品，甲乙双方达成共识，供求无异议。

一、设备供货清单

序号	项目名称	规格型号	单位	数量	单价	总价	备注
1	7匹空气能主机	锦江火浪 HL-070-DKFXRS 制热量：24KW 功率：5.43KW	台	1	19800	19800	海立压缩机
2	7吨热水保温箱 (立式)	304 不锈钢内胆	个	1	9300	9300	水箱总高度 2.6 米， (定做同原有水箱一致的高度，方便以后合并平衡水位)
3	空气能循环水泵	威乐 601EH	台	1	1480	1480	
4	补水泵		台	1	880	880	
5	增压泵+ DN40 电磁阀	龙鸣 IRG 40-15/1.1	台	1	2980	2980	15 立方流量
6	自动化控制电箱	含定时补水，定时供水，开关机等控制	项	1	800	800	
7	机组连接线缆	含电线到设备的电源线，通讯线等	项	1	600	600	
8	循环管网、供水管网、补水管网	联塑 PPR 管材+保温+防晒	项	1	800	800	供水接入原来落楼管路
9	吊车、安装人工		项	1	1200	1200	
10	合计	叁万柒仟捌佰肆拾元整				37840	

二、合同总价：人民币：叁万柒仟捌佰肆拾元整（¥37840 元）

三、付款办法:

1. 送货调试结束验收合格 7 日内甲方支付乙方人民币: 37840 元;

四、货款结算:

1、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: 甲方应根据采购计划确认的资金支付方式, 按规定将货款全部支付(或申请支付) 给乙方。其中确认“财政直接支付方式”的, 甲方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___个工作日内, 向财政国库支付机构提出申请支付令、办理国库支付手续, 财政国库支付机构应在规定时间内(不计入甲方付款期限), 将货款支付给乙方; 确认“财政授权支付或单位自行支付方式”的, 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___7___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2、未实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单位: 由甲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___/___个工作日内自行将货款直接支付给乙方。

3、甲方付款前,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, 甲方未收到发票的, 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, 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。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。

五、安装与验收

1、安装调试(如有): 乙方负责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, 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。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法

律法规, 采取安全保障措施, 保证人员安全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, 均由乙方承担。

2、到货验收: 甲方应在收到货物后___7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到货验收。甲方仅对产品的数量和外观进行检验, 并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所应承担的质量保证责任。

3、最终验收(如有): 安装调试完毕后, 乙方应配合甲方进行最终验收, 验收结果以甲方签署的验收证明为准。

六、责任和义务

(一) 乙方必须在签定合同后___10___日内将所有安装调试结束。

(二) 乙方施工必须注意安全, 严格按照相关安全操作规程作业, 出现安全事故与甲方无关。

(三) 甲方要按时付清款项。

七、保修: 质保一年。(自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)

八、附则

(一)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。

(二) 本合同一式二份, 甲、乙双方各一份, 双方签字后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: 岑溪市归义镇第一中学

法定代表人:

张英杰

经 办 人:

账 号 名称:

账 号:

地 址: 岑溪市归义镇坛吉 89 号

日 期: 2025 年 12 月 24 日

乙方(盖章): 岑溪市光辉新能源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 陈军志

经 办 人:

账 号 名称:

账 号:

地 址: 岑溪市义州大道 107 号

日 期: 2025 年 12 月 24 日